

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立情况

为健全公司决策程序，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选举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的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王玉萍、吕怀立、马咏梅，其中王玉萍任主任委员；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吕怀立、王玉萍、马咏梅，其中吕怀立任主任委员。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委员在任期内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三、制度制定情况

鉴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根据相关要求制定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前述两项制度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四、备查文件

《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